**参赛选题**

两种方式: 采用自主命题或指定选题

**自主命题方式**

（1）参赛队伍可以自主选择作品题目，作品必须与人工智能密切相关。专家组将对参赛作品进行选题审核，组委会有权要求参赛队伍修改不符合要求的作品选题，或取消其参赛资格。竞赛不接受任何与国家法律、法规相违背的题目。作者需要为自己的选题指定其所属的技术领域1-2个，技术领域包括：图像处理、视频分析、语音处理、自然语言处理、多媒体信息处理、脑机接口、自动控制、机器人、大数据挖掘、智能传感器、其他(请注明技术名称)。

（2） 竞赛现场为选手提供Windows 和 Linux平台，若参赛作品需要其它平台，请选手自带。

（3） 凡已公开发布并已获得商业价值的产品不得参赛；凡有知识产权纠纷的作品不得参赛；已参加其它竞赛并获奖的作品不得参赛;与企业合作即将对外发布的产品不得参赛。

**指定选题方式**

（1） 指定选题共9个，均为竞赛赞助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和竞赛组委会从实际出发拟定的与智能技术密切相关的题目，详细的题目、描述、要求和作品呈现形式的规定。**见《2018年第八届“华为杯”中国大学生智能设计竞赛参赛指南》。**

（2） 指定选题方式中的所有指定命题都与业界需求直接相关又能体现出智能特色，在一定程度上体现了业界对智能技术的需求。鼓励各参赛队伍选择此方式参赛。

**作品要求**

参赛队的参赛内容应该是参赛队员独立设计、开发完成的作品，严禁抄袭、剽窃等行为。凡发现抄袭、剽窃等行为，将取消参赛队伍的参赛资格，并追究相关指导教师和高校的责任。

**初赛作品要求及评审方法**

（1） 初赛作品及相关文档用于评审专家进行网络评审。

参赛队伍在线（[**www.saikr.com/aidc/2018**](http://www.saikr.com/aidc/2018)**）**提交初赛资料，包括：《参赛作品报告》（注：采用指定选题方式参赛的，其中提交资料要求还须符合相应选题的具体要求），及相关软件包、视频等完整资料。

（2） 作品相关设计报告至少包括如下内容：

系统方案、功能与指标、实现原理、硬件框图、软件流程；

系统测试方案、测试设备、测试数据、结果分析、实现功能、特色；

（3） 所有文档正文要求小四号字，1.5倍行距。请参赛队伍将所有资料整理打包好，初赛资料必须于**2018年5月31日前**在报名系统内提交。

文件名格式统一为**“队伍编号+学校+队伍名称+作品名称”**（如：编号+xx大学+华为杯小队1+个性化聊天机器人.rar，其中队伍编号为系统自动分配）。

详见**《2018年第八届“华为杯”中国大学生智能设计竞赛参赛指南》**。

初赛作品提交截止后，组委会将在全国范围内组织专家对参赛队伍提交的作品进行网络评审。依据网络评审结果，由专家组评审并最终确定进入决赛名单。

**决赛**

组委会将于2018年6月30日，在大赛网站公布进入决赛的参赛队伍名单。在获得决赛资格后，各参赛队伍可以对作品进行完善和修改。详见**《2018年第八届“华为杯”中国大学生智能设计竞赛参赛指南》。初步定于2017年8月中下旬在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举行决赛。**

（1）决赛现场比赛分为作品展示、测试和答辩。

a) 作品展示：参赛队以展板或易拉宝形式，对自己的参赛作品作简要陈列介绍，说明作品的设计思路，系统方案、新颖之处、技术难点、发展前景等，作为参赛师生相互交流、评委了解全局的一个重要环节、途径。参赛者也可以携带作品作实际演示、展览。

b) 作品测试：参赛队自行携带作品及文档，到决赛地点进行作品测试，并将作品（包括软件和硬件）提交到竞赛组委会秘书处。决赛时，主办方仅提供装有Windows和 Linux 操作系统的计算机、交换机、路由器、网络接口。**如对作品的测试环境有特殊要求，各参赛队伍须自带测试设备。**

c) 答辩：每支参赛队15分钟答辩时间，包括10分钟的PowerPoint文档介绍、5分钟现场演示和专家提问。

（2）决赛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抽取2-3支队伍，面向全体专家组成的评审组进行答辩，统一专家评分尺度；

第二阶段：剩余各参赛队伍按作品类型进行分组答辩；

第三阶段，前两阶段中排名前列的队伍面向全体参赛选手进行答辩，由每个赛队的一名代表投票，按得票多少评定冠军、亚军、季军奖。

未尽事宜，由大赛组委会负责解释。

**．奖项设置**

竞赛设特等奖(冠、亚、季军)、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华为专项奖、优秀展示奖、优秀组织奖、优秀指导教师奖。

对获奖个人，发放奖金和(或)荣誉证书，详见**《2018年第八届“华为杯”中国大学生智能设计竞赛参赛指南》**。

竞赛中成绩优秀的选手将直接获得华为公司面试资格。

优秀团队成果可获推参选“吴文俊人工智能科学技术奖”。

**报名费用**

参赛队伍初赛报名费（200元人民币/参赛队伍）统一汇款到指定账号，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参赛。

决赛名单公布之后，参赛队伍需在7月10日前，将本队的决赛报名费（800元人民币/参赛队伍）统一汇款到指定账号，否则视为自动放弃参赛。

**汇款方式**

对公转账 / 银行汇款：

户 名：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账号：2103215209264002351

开户行：工商银行桂林分行屏风支行

**备注**：

（1） 汇款完成后，请将汇款证明扫描或拍照后，上传至报名网站，并说明学校名称及纳税识别号，必须注明“2018年华为杯竞赛+队伍编号”字样。

（2） 发票名目：“参赛会务费”。竞赛秘书处会为参赛队伍提供用于报销的大赛通知。

（3） 财务联系人: 桂林电子科技大学 唐朝文 13707834518 **餐饮住宿**

承办方将解决本届比赛参赛教师和学生在决赛期间的住宿及餐饮。参赛师生往返路费自理。